

**华懋（厦门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**

**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**

**华懋（厦门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**

**2018年10月10日**

## 目 录

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议程.....	3
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须知.....	5
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办法.....	7
关于修订《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》的议案.....	8

# 华懋（厦门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 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议程

会议时间：2018年10月10日（周三）下午14:30

会议地点：厦门市集美区后溪镇苏山路69号公司会议室

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会议议程：

一、宣布会议开始

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，宣布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（或股东代表）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股份总数。

二、宣读《股东大会会议须知》。

三、宣读《股东大会表决办法》。

四、宣读有关议案

1. 审议《关于修订〈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〉的议案》。

五、大会对上述议案逐项进行审议，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股东（或股东代表）提问进行回答。

六、推选监票人一名，计票人两名。

七、股东（或股东代表）对上述议案进行投票表决。

八、监票人、计票人、见证律师共同负责计票、监票。

九、监票人宣读现场会议表决结果。

十、根据网络投票和现场投票合并后数据，会议主持人宣布股东大会表决结果。

十一、宣读股东大会决议。

十二、律师对股东大会会议程序及议案表决结果进行现场见证，并出具法律意见书。

十三、出席会议的相关人员在股东大会决议、记录上签名。

十四、会议主持人宣布股东大会会议结束。

# 华懋（厦门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 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须知

为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，确保股东在本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期间依法行使权利，保证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，依据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、《华懋（厦门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和《华懋（厦门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特制定股东大会会议须知，望出席股东大会的全体人员遵照执行。

一、大会设会务组，由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会议的组织工作和相关事宜的处理。

二、大会期间，全体出席人员应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、确保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，自觉履行法定义务，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，不得扰乱大会的正常秩序。

三、出席大会的股东（或股东代表），依法享有发言权、质询权、表决权等权利，但需由公司统一安排发言和解答。

四、大会召开期间，股东（或股东代表）事先准备发言的，应当先向大会会务组登记，并填写“股东大会发言登记表”，股东（或股东代表）临时要求发言或就相关问题提出质询的，应当先向大会会务组申请，经大会主持人许可后方可进行。

五、股东（或股东代表）发言时，应先报告所持股份数。每位股东（或股东代表）发言不得超过 2 次，每次发言时间不超过 5 分钟。

六、出席大会的股东（或股东代表）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，表决时不进行发言。

七、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，切实维护与会股东（或股东代表）的合法权益，除出席会议的股东（或股东代表）、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公司聘任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，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。

八、本次股东大会由北京金诚同达（上海）律师事务所律师见证。

九、为保证会场秩序，场内请勿吸烟、大声喧哗。对干扰会议正常秩序、寻衅滋事和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，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，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。

十、本次大会审议了大会议案后，应对此作出决议。

# 华懋（厦门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 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办法

为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，确保股东在本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期间行使表决权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华懋（厦门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特制定本次股东大会表决办法：

一、本次股东大会将实行现场记名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两种方式。

二、本次大会设监票人一名，计票人两名，对投票和计票进行监督。

三、需表决的议案在主持人的安排下逐项表决。

四、股东大会现场投票表决采用记名方式进行，股东（或股东代表）在投票时请在表决票上注明所代表的股份数并签名。每股为一票表决权，投票结果按股份数判定。表决时，请在同意、反对、弃权项下的表决栏内打“√”号标记，以明确表决意见。

五、股东大会作出普通决议，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(或股东代理人)所持表决权的 1/2 以上通过。股东大会作出特别决议，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(或股东代理人)所持表决权的 2/3 以上通过。

六、表决票的填写方式详见表决票上的填写说明。

七、不使用本次会议统一发放的表决票，或夹写规定外文字或填写模糊无法辨认者，视为无效票，作弃权处理。

八、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、网络或其他表决方式中的一种。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。

九、现场股东（或股东代表）表决完成后，请及时将表决票投入票箱或交给工作人员，以便及时统计表决结果。

十、现场投票结束后，由监票人当场打开票箱，监票人、计票人、见证律师共同负责计票、监票。

十一、现场计票结束，由监票人宣布现场表决结果。

十二、根据网络投票和现场投票合并后数据，大会主持人宣布股东大会表决结果。

## 议案一

# 华懋（厦门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《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》的议案

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：

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，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修订本办法。

《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（2018年修订）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9月19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<http://www.sse.com.cn>。

以上议案，提请审议表决。

华懋（厦门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十月十日